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厦门市骏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31，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厦门市骏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骏胜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股份不超过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2年1月26日，骏胜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4,920,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此次权益变动后，骏胜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1,617,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骏胜投资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骏胜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止公告披露日，骏胜投资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000,000股，此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骏胜投资	大宗交易	2022年1月26日	8.99	492.09	1.14
	大宗交易	2022年2月10日	8.99	207.91	0.48

	合 计	-	8.99	700.00	1.62
--	-----	---	------	--------	------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均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的原因。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骏胜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653.89	6.14	1,953.89	4.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3.89	6.14	1,953.89	4.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骏胜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骏胜投资承诺：“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期间内发行人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骏胜投资已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述承诺内容。

3、骏胜投资本次减持情况与前次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骏胜投资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厦门市骏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